

上  
篇

人面桃花相映红





去年今日此門中，  
人面桃花相映紅。  
人面不知何處去，  
桃花依舊笑春風。

## 桃之夭夭

## 《诗经·周南·桃夭》

又是一年的春天，桃花盛开，杨柳依依。黎明时分，轻柔的薄雾渐渐散去，宁静的小乡村从沉睡中苏醒过来，山间的溪水潺湲，好似丝竹呢喃，流淌着淡淡的喜悦。往常这个时候，家家户户的农夫农妇们该到田间劳作或者是到河边浣洗衣裳了，可今天有点反常，大家似乎是不约而同地一起来到村口的一座农家小院，他们嬉笑着，高声招呼着，孩子们撒着欢，自由自在地追逐打闹着，人人脸上洋溢着喜气。

村口的农家小院虽简陋朴素，此刻却也显得喜气洋洋，尤其是屋外的那几株盛开的桃花，有的是浅浅的粉，有的是深深的红，有的是纯纯的白，有的娇羞如雪，有的热烈似火，似乎都在你追我赶地比赛着看谁更美艳，看谁更能吸引人们艳羡的目光，看谁能赢得更多的赞叹声。小院的门口人来人往，全村的人都渐渐聚集到这里来，一个个都显得既忙碌又兴奋；屋里炊烟不断，传来阵阵浓郁的香味，惹得小孩儿们口水直流，而姑娘们都三三两两地在桃花树下或是窃窃私语，或是低低浅笑。

原来，平日里安静的农家小屋，今天要举行简朴却又热烈的婚礼，新郎已经在去迎接新娘的路上了，激动之余，小伙子的内心还是有些忐忑的——古代的婚姻都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不知他的新娘是不是真的像媒人说的那样温柔美丽、贤淑端庄呢？

“新郎迎亲回来了！”“快看，新娘！新娘！”不知是哪个孩子先发现了浩浩荡荡的迎亲队伍，率先报了信儿，迎亲的音乐也越来越清晰热闹，大家都纷纷涌到门口去迎接新娘。新娘被扶下马车的一刹那，院门口那几株盛开的桃花仿佛骤然变得黯淡了：新娘子真是漂亮，面若银盘，眼如秋水，柳眉如画，浅笑盈盈，虽然经过了精心妆扮，却仍然掩饰不住她天然的青春气息，用“艳若桃花”来形容她一点都不过分。再看新郎，原来忐忑不安的心情已经荡然无存，脸上洋溢着的只有幸福和满足。这时，农家小院响起了欢乐的歌声：“桃之夭夭，灼灼其华……”那是新郎的好朋友带头吟唱起了动人的歌谣，快乐的情绪很快感染了参加婚礼的亲朋好友们，大家和着他的旋律，真心欢迎着远道而来的新娘：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桃之夭夭，有蕡其实。之子于归，宜其家室。桃之夭夭，其叶蓁蓁。之子于归，宜其家人。

《诗经》的诗一般没有标题，大多是取第一句的几个字作为标题，这首诗因为第一句“桃之夭夭”而被命名为《桃夭》。“夭夭”是形容桃树枝繁叶茂、生机勃勃的样子，“灼灼”则是形容桃花的灿烂鲜艳，繁花似锦。《诗经》中的诗篇善于使用“叠字”，“夭夭”和“灼灼”都是叠字，诵读起来朗朗上口，音韵谐美。

表面看来，“桃之夭夭，灼灼其华”是形容桃花盛开的美景，也昭示

着盎然的春意，但《诗经》中的诗歌常常使用“比兴”的手法，“比”就是比喻，“兴”可以简单地理解为用自然景物的描写，来兴起、激发某种感情的抒发。这首诗中的“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其实就是将新娘的美貌比喻成盛开的桃花，就像桃花一样青春娇艳。所以，桃花的盛开未必一定是婚礼举行的实景，但因为桃花具有独特的外形而常被诗人用来形容新娘的美貌。

当然，桃花争妍斗艳的热闹场景又容易让人联想起眼前婚礼的热烈隆重。因此，桃花既是春天的“形象大使”，也象征着美满的婚姻。由桃花的美艳激发起了诗人对新娘由衷的赞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之子”，代指这位姑娘；“于归”是女子出嫁的意思。直到现在，“之子于归”还常常被贴在新婚夫妻洞房的门口，作为结婚对联的横批使用。

“室家”就是家庭，这里当然也可理解为夫妻。这位美丽温柔的新娘嫁到夫家，一定会夫妇和顺，彼此相敬如宾的。

《诗经》中的诗歌除了善于使用叠字之外，还常用“叠章”的手法，也就是每一章的结构重复，只替换其中几个字。就像今天的很多流行歌曲一样，往往每一段歌词都要进行一定的重复，既是为了音调悦耳动听，也方便大家记忆传唱。比如说《月亮代表我的心》这首歌，每一个段落都会用“你问我爱你有多深，我爱你有几分，我的情也真，我的爱也真，月亮代表我的心。你问我爱你有多深，我爱你有几分，我的情不移，我的爱不变，月亮代表我的心……”其中好几句歌词就是不断地重复，显得朗朗上口，既使感情的表达显得更加深厚，也更加方便记忆，有利于广泛传唱。所以，从两千多年前的《诗经》到现在的流行歌曲，重要句子的重复都是歌词的一个重要特点。《桃夭》就是典型的叠字叠章的诗歌。

“桃之夭夭，有蕡其实。之子于归，宜其家室。”“有蕡其实”，是桃花结了果实、将熟未熟之时，红白相间、纷然可爱的样子。桃子在中国

传统文化里还有一层喻义：它在古人心目中还蕴含着多子多福的生命意识。“之子于归，宜其家室”，这位新娘不仅健康美貌，而且贤良淑惠，她嫁到夫家来，也一定会让夫家子嗣绵延、人丁兴旺的。

“桃之夭夭，其叶蓁蓁。之子于归，宜其家人。”盛开的桃花如此娇艳美丽，桃叶如此茂盛浓密，不也象征着新娘和夫家人相处和睦愉快，家和万事兴吗？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在一遍又一遍的吟唱中，《桃夭》的歌声将婚礼推向了欢乐的高潮，大家真诚地祝福着这个朴实的农家、这对新婚的青年夫妻将日子过得像桃花一样红红火火，像桃子一样芳香甜美、果实累累，像桃叶一样繁茂昌盛。因此《桃夭》的主题其实就是歌颂、祝愿新婚幸福，桃花开放的春天正是适龄青年结为夫妻、开启美好婚姻生活的吉祥时刻。

尤其有意思的是，“桃之夭夭”还成为一个沿用至今的成语，本意是形容桃花茂盛鲜艳的样子，又用来形容少女的美貌和幸福的婚姻，不过因为汉语同音字的关系，在流传过程中又衍生出另一个同音不同义的成语“逃之夭夭”，诙谐地表达逃得无影无踪的意思，这可是与“桃之夭夭”的原意大相径庭了。

从《桃夭》开始，桃花就和春天、女性的青春美貌、美满的婚姻结下了不解之缘，而且桃花还反映出中国文学的三个传统：第一个传统是很多与春天有关的现象都被冠以“桃花”的雅号；第二个传统是很多著名的绝世佳人都被冠以“桃花”的名称，或用桃花来进行比喻；第三个传统是因《桃夭》是歌颂新婚的诗篇，且对女性的容貌赞叹有加，因此又延伸出以桃花象征美丽的爱情。就像当代一句流行语说的那样：“最美的爱情，就是在最美的时刻遇见最美的你。”在最美的时刻遇见最美的你，就像在最美的春天遇见最美的桃花一样，从此世界变得无比完美、无比圆满。

先来细看第一个传统：和春天有关的“桃花”现象。

唐代诗人杜甫曾经写过一首诗《南征》，其中有两句：“春岸桃花水，云帆枫树林。”每年农历二三月，正是桃花盛开的时候，寒冰消融，雨水充沛，春波涌起，云帆一片，两岸枫树林也抽出了绿芽，映衬着粉红娇艳的桃花，营造出一派活泼的盎然春意。诗中的“桃花水”就是指“桃花汛”，也称“桃花浪”，其实就是春汛的意思。<sup>①</sup>

第二个传统，桃花象征女性的青春美貌。

《桃夭》除了是一首歌颂新婚幸福的诗歌之外，它对中国诗歌历史更重要的意义还在于它开创了以桃花来比喻女子美貌的先河。正如清朝姚际恒《诗经通论》所说：“桃花色最艳，故以取喻女子，开千古词赋咏美人之祖。”《诗经》中还有一首诗也说道：“何彼襛矣，华如桃李。”（《召南·何彼襛矣》）意思也是赞美一位新娘子的美貌：“你看、你看，她是多么美丽芬芳啊，就如桃李花儿盛开。”

“千古词赋咏美人之祖”这个评价可是足够高了，中国本就是桃树的故乡，用桃花来形容妙龄女子的青春美貌更是《桃夭》这首诗奠定的基本创作手法，中国的诗歌从此形成了以花喻人的传统。女性化妆用的胭脂被称为“桃花粉”<sup>②</sup>，用胭脂涂抹两颊化个清雅的淡妆被称为“桃花妆”。<sup>③</sup>甚至历史上很多著名的美貌女子都会被冠以“桃”或“桃花”的名字。

举一个例子。先秦时候有一位特别有名的女性，她的美貌冠绝一时，据说桃花有多美，她就有多美，于是她就拥有了一个极为动人的外号“桃花夫人”。

<sup>①</sup>《岁时广记》引颜师古《汉书音义》：“月令，仲春之月，始雨水，桃始华。盖桃方华时，既有雨水，川谷涨泮，众流盛长，故谓之桃花水。”

<sup>②</sup>（宋）赵彦卫《云麓漫钞》：“燕脂……以红蓝汁凝而为之，官赐宫人涂之，号为桃花粉。”

<sup>③</sup>（唐）宇文士及《妆台记》：“美人妆，面既敷粉，复以胭脂晕掌中，施之两颊，浓者为酒晕妆，淡者为桃花妆。”

“桃花夫人”是春秋时期陈国人，陈庄公的女儿，虽然那时候没有“公主”这个称号，其实她的身份相当于陈国公主。公元前684年，桃花夫人嫁给了息国的国君息侯，因此历史上又称她为“息妫”或“息夫人”。

息侯迎亲的车队途中经过蔡国。息妫的姐姐是蔡国国君的夫人，蔡侯自然也热情挽留“桃花夫人”在蔡国多盘桓几天。可是“桃花夫人”实在太美，美到连姐夫蔡哀侯都无法自持，于是言行举止之间对这位美艳如桃花的小姨妹就颇有不轨之处。息夫人虽然美貌，却是一个有着良好的教养、品格端方的女子，自然不可能还没出嫁就被姐夫轻薄。嫁到息国后，息夫人将自己在蔡国受的委屈一一向丈夫倾诉。未婚妻还没进门就被姐夫欺负，这要是一般男人都无法容忍，何况是贵为一国之君的息侯。息侯勃然大怒，恨不得马上就灭了蔡国来报仇雪恨。可息国实在太弱小，无论是拼军事实力还是经济实力，跟蔡国相比都还没有明显优势。可怜的息侯废寝忘食、左思右想，终于想出了一个“好主意”！

要论起国家的综合实力，当时首屈一指的当属楚国。于是，息侯终于下定决心：向最为强大的楚国求助。他赶忙派遣使者前往楚国，对楚文王说：“我被蔡侯欺负，可是我现在还没有能力和蔡国火拼。能否请您假装进攻我息国，这样我就能趁机向蔡侯请求援兵。您再以蔡国多管闲事为理由转而攻打蔡国。楚国强大，蔡国弱小，根本不是您大楚国的对手，到时候您要土地有土地，要财宝有财宝。这可是对楚国大大有利的机会啊！”

早有称霸天下之野心的楚文王欣然应允息侯的请求，并按计划大败蔡军于莘地，还俘虏了蔡哀侯。

蔡哀侯从一国之君到沦为楚国的阶下囚，心里对楚王、对息侯自然恨得咬牙切齿，简直恨不得将他们一个个捉了来生吞活剥。可是他一个亡国之君，在楚文王的赫赫威势面前只能夹着尾巴做人，哪里还敢存什

么报仇的非分之想。于是他日夜琢磨着怎么报息侯的一箭之仇——办法果然让他找到了。

在楚国为囚作奴的日子，蔡哀侯对楚文王的性格也有了更深的了解，他深知楚文王不仅爱江山同时也爱美人，于是故意在楚文王面前盛赞息妫的美貌，就连楚国最美的桃花也美不过息夫人。楚文王听说天下居然有此等绝色女子，可是自己作为一代雄主居然无缘一见，不免怦然心动又隐隐心痛，于是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一举灭了息国，将桃花夫人息妫据为己有。

“桃花夫人”的美貌让楚文王惊为天人，从此她成了楚文王的王后，并且为楚文王生下两个儿子——堵敖及后来的楚成王。可是，刚烈的“桃花夫人”自始至终不肯主动开口和楚文王说一句话。直到有一天，在楚文王的一再逼问下，息夫人终于回答了一句：“吾一妇人而事二夫，纵弗能死，其又奚言？”意思是：一女不事二夫，我不能保全我的贞洁，不能以死殉夫，苟活于世，哪里还有什么资格说话呢？

楚文王仿佛至此才蓦然醒悟：得到了女人的身体，却没有征服女人的心，对于一个男人来说终究算不上真正的胜利，他甚至也许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挫败——在女人面前的失败，他要在战场上贏回来。为了取悦艳若桃花却又冷若冰霜的息夫人，楚文王再次悍然讨伐蔡国，理由是蔡哀侯是灭息的罪魁祸首，他要为息夫人报仇。

对于在春秋战国时期先后灭掉五十一个国家的楚国而言，区区一个蔡国实在不在话下，正如当年灭息一样，楚王几乎是不费什么大力气就征服了蔡国。蔡哀侯算是玩火自焚，被扣留九年之后死于楚国——读史书至此，觉得息夫人简直就是中国版的“海伦”。她的绝世容颜、她的喜怒哀乐，决定了一个又一个男人的飞蛾扑火，也决定了一个又一个国家的生死存亡——如果战争一定需要一个理由，那就是一个美艳绝伦的女



人总是最能引起联想、引出故事并且引发感叹了。

关于“桃花夫人”的生平经历和结局，传说中还有不同的版本：有的说息国被灭后，息侯被发配成了楚国的一名看门小吏，“桃花夫人”趁楚文王离宫之时不顾一切与息侯私会，并不顾息侯苦苦劝阻，在息侯面前自尽以表白自己内心的忠贞，息侯感动于“桃花夫人”的刚烈之志，也自杀殉国、殉情。（刘向《列女传》）

还有一种说法是，“桃花夫人”的儿子也就是历史上的楚成王即位之后，“桃花夫人”曾辅佐儿子开疆拓土、富国强兵，而后还政于楚成王，从此隐居深宫，不问世事。

“桃花夫人”死后埋葬的地方被称作桃花庙，又称桃花夫人庙，桃花庙在今天湖北武汉的黄陂区。后代的文人墨客有感于“桃花夫人”的传奇经历，曾为她写下过无数感怀的诗篇，例如王维写过《息夫人》，施肩吾写过《经桃花夫人庙》，杜牧也留下《题桃花夫人庙》，等等。刘长卿《过桃花夫人庙》诗中说：“寂寞应千岁，桃花想一枝。”就是对“桃花夫人”美丽而传奇一生的感怀。

如果说《桃夭》诗中那位美若桃花的新娘并没有在历史上留下姓名，只开创了以桃花喻美人的传统，那么息夫人就是历史上第一位被冠以桃花美称的绝代佳人。

桃花，不仅是春天的象征，更是女性青春美貌的象征，“桃花夫人”就是最为典型的代表。而以桃花比喻美女最著名的诗除了《桃夭》之外，恐怕还得属唐代诗人崔护的《题都城南庄》：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这首诗就是用“人面”与“桃花”的相互烘托，来抒发对佳人的赞美之情。传说在唐德宗年间，博陵县（今河北博野县）的崔护因为赴京参加进士考试落第而郁郁寡欢。阳春三月的一天，他独自在都城南郊踏春散心，排遣内心的失落。正信步走着，偶然一抬头，发现不远处有一处小农舍，桃花开得正好，桃红柳绿，映衬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春景。也许是走了太久的原因，接近这处隐于山林深处的小农舍时崔护感觉到了些许口渴和疲惫。他走近一看，正在怒放的桃花一朵朵、一丛丛，显得那么娇美明艳，掩映在桃林中的柴门却显得很安静，悄无人声。他轻轻叩响门扉，半天都无人应答，他又略微加重了叩门的力度，良久，柴门里才有了一点点轻微的响动，一位少女的声音从门缝中轻柔地传出来：“请问是哪位敲门？”

崔护连忙恭谨地回答：“在下崔护，踏春途经宝地，因路长口渴，想讨杯水喝。”

门内静默了两秒钟，然后“咿呀”一声轻响，柴门打开了，一位衣着简单素雅的女孩亭亭玉立在崔护面前，乌黑的云鬓上并无半分金银钗饰，却衬托得面容洁白似雪，两颊却又泛着淡淡的桃红。崔护只觉得心里一阵荡漾，他忙收敛心神，很有礼貌地弯腰拱手，向少女行了个礼。少女也微微屈身还礼，做了一个手势：“相公里面请。”

崔护跟在少女身后，走进小院中。虽是山野茅屋，庭院中却收拾得一尘不染，再加上盛开的一两树桃花，使得静谧的庭院里平添了一份活泼的生机。崔护正心神恍惚着，少女温柔而清亮的声音再次响起：“相公请稍坐，我这就去给您端茶。”

不一会儿，少女端来茶水，递给崔护。崔护喝着温温的茶水，只觉浑身清爽了许多。他忍不住再次抬头看向那位少女。少女正倚在园中的一株桃树下，一双清澈如水的眸子看着崔护，嘴角还带着盈盈浅笑。也



许她也觉得眼前的这位青年虽然神态有些拘谨，可是偏偏容貌极为俊美，且言谈举止温文尔雅，风度翩翩，一看就是个腹有诗书的君子。崔护没想到自己一抬头，眼神正好与少女的目光对视，他再一次感觉到仿佛有一股热流在心头涌起。他连忙收回目光，稳住心神，站起身来，尝试着再次和少女搭话：“不知姑娘可否赐告芳名？”

少女依然斜倚着桃树，微微低下头去，却并没有回答。

崔护只好再问：“姑娘居住此地，虽有山水胜景，却不免远离尘世，过于清静了些。不知家中可还有其他人陪伴？”

少女依然浅笑不答，清澈的目光却一次次看向崔护。

崔护三番五次地提问，少女只是安静地看着他，始终不再回答一句话。他有些无奈，也有些失望，只好讪讪地站起身来，向少女道别：“多谢姑娘赐茶，天色已晚，在下不便过于叨扰，这就告辞了。”

少女还是不答话，只是做了一个手势，转身引导着崔护来到门口。崔护虽然告辞离去，可是刚走了几步，忍不住又回过头来，只见少女依然伫立在门口。桃花开得火红，可是在崔护眼里，再娇艳的桃花也比不过少女清新绝美的容颜。就这样，崔护一步三回头，带着无限眷恋和无限失落渐渐离去，等他最后一次回头时，发现门口已经没有少女的踪影，柴门再次紧闭，只能看到四周环绕的桃花依然争妍斗艳。在崔护看来，每一朵绽放的桃花，似乎都幻变成了那位陌生少女娇媚的脸庞。

转眼又到了第二年春天，崔护再次赶考来到京城。这一年来，虽然崔护理头苦读，可是在他脑中，那位少女的音容常常会清晰地飘过。于是崔护决心沿原路再去寻访少女。他凭着记忆回到那片桃花掩映的小农舍，还是去年的那片柴门，还是那样盛开的桃花。他加快脚步，赶上前来，急促地敲门，可是无论他怎么敲，门内却一直悄无声息。等了很久，仿佛等到桃花都要谢了，他这才注意到柴门从外面上了锁，这说明院内

的主人不在家。崔护只好失望地离开。离去之前，他在左边那扇门上题下了这首著名的《题都城南庄》：“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sup>①</sup>而且大笔一挥在落款处写下了“崔护”的大名。同样的地方，同样的春天，去年的这个时候，人面和桃花互相媲美，可今年却再也找不到去年那娇美的容颜，只留下桃花依旧在春风中怒放。

崔护一生留下的诗篇很少，可仅凭这一首诗便留名诗史，并且还将《诗经·桃夭》开创的桃花比拟女子美貌的传统推向了新的高度，赋予了新的情愫。从此以后，汉语言又增添了三个非常浪漫的词汇，并且成为后代诗歌频频出现的典故来源：一个是“桃花面”，专门形容女子的娇美容颜；一个是“桃花笑”，形容女子的笑靥如花；还有一个成语便是“人面桃花”。后人用来表达男女相识却又因种种原因不得不分离，男子追念旧事，抒发对昔日恋人的思念之情，也被称为“人面桃花之感”。

这样看来，“人面桃花”除了形容女子的美貌，还暗含了对昔日恋情逝去的遗憾与追思。不过，在唐代孟棨《本事诗》对崔护这个故事的叙述中，“人面桃花”的情节一波三折，其实结局并不是那么令人难过。

原来，崔护再次寻访少女不遇，他在门上题下这首著名的诗篇之后，徘徊良久，怏怏离去。

几天之后，崔护心中放不下，第三次来到同样的地方，当他走近那扇紧闭的柴门，发现门上的锁不见了，他心中不禁一喜：没有锁，说明屋里有人。于是他抬手准备敲门，可是门还没敲，却分明听得里面传来低低的哭泣声。崔护心底一沉，一种不祥的预感掠过心头。他赶紧举手叩门，过了好久，才有一位老人颤颤巍巍地过来打开了门。老人容颜憔

<sup>①</sup> 另一版本为：“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只今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悴，目光浑浊，似乎还有残存的泪光，崔护忙小心地问道：“晚生打扰了，老伯可有什么烦心事？”

老人上下打量了崔护一番，这才问道：“先生莫非就是那个叫崔护的年轻人？”

崔护惊讶地回答：“是啊！老伯怎么知道在下的名字？”

没想到听了他的回答，老人竟然控制不住老泪纵横：“是你杀了我的女儿啊！”

崔护一听，大惊失色：“老伯，我和您的女儿仅有一面之缘，私下并无任何交往，您这是从何谈起啊？”

老人边哭边断断续续地说道：“我的女儿今年十五岁，颇为知书达理，一直待字闺中，原本性格活泼开朗，而且温婉细心。可是自从去年春天以来，她却性情大变，总是神情恍惚，好像丢了魂儿似的。前几天，她和我一起外出，回来之后看到门上您的题诗，她反反复复吟诵了好多遍，从此就一病不起了，这几天她一直水米不进，竟然就这样去世了啊！”说完，老人再次失声痛哭起来。

崔护听完老人的叙述，如同五雷轰顶，他三步并作两步赶到屋内，一眼便看到那位少女平躺在床上。崔护扑到床边，少女已经气息全无，容颜却依然栩栩如生，只是两颊的桃红荡然无存，脸色无比苍白。他抱起少女的头，让她的身体枕在自己腿上，边哭边喊道：“崔护来了！崔护来了！你睁开眼睛看看啊，是崔护来了！”

也不知哭了多久喊了多久，崔护忽然感到怀中的少女有了轻微的动静，他定睛一看，少女竟然微微睁开了眼睛，气若游丝，却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

崔护喜出望外：“你醒了！老伯，快来，她醒了！”老人也赶紧扑了过来。两人扶住少女，又是喂水，又是轻拍她的背，又是和她说话，过

了半日，少女竟然真的逐渐苏醒过来，苍白的脸上也渐渐泛上了如桃花般淡淡的红晕。

这个故事的真实性当然无法考证，然而像桃花般美丽的少女终于拥有了一个美丽的结局：老父亲亲手将女儿交给了崔护，为这段邂逅的浪漫爱情画上了一个完美的句号，就像桃花一样，他们的爱情在春天里灿烂盛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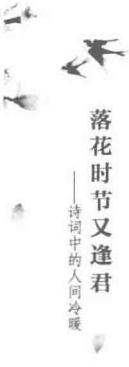
从“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到“人面桃花相映红”，桃花与美丽的容颜就这样结下了不解之缘。

第三个传统：因《诗经·桃夭》是歌颂新婚的诗篇，且对女性的容貌赞叹有加，因此又延伸出以桃花比喻美丽的爱情和完美的婚姻。

春天不仅是桃花盛开的季节，也是爱情开花结果的季节，正如宋代大学问家朱熹阐释《桃夭》诗一样：“桃之有华，正婚姻之时也。”（《诗集传》）按照古礼的记载，春天也正是自由恋爱的美好季节。《周礼·地官·媒氏》云：“仲春之月，令会男女，于是时也，奔者不禁。若无故而不用令者，罚之，司男女之无夫家者而会之。”这就是说，二月春光明媚的时节，官府明令可以让未婚男女自行择偶，平时严苛的礼法约束在此时也可以解禁。甚至男子、女子到了一定年龄，例如女子二十岁、男子三十岁仍然没有成家的，则无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可以自己自由择偶。《诗经》里就有很多描写少男少女在春天自由恋爱和上古婚俗的诗篇，如《溱洧》《野有蔓草》等都是此类爱情诗篇的典范。

桃花与爱情、婚姻的这种紧密关系，似乎也是催生另一个词语的原动力——“桃花运”。按照《辞海》的解释，“桃花运”的意思是“男子在爱情方面的机遇、运气”，如果能在生命中遇到一个如桃花般美丽多情的女子，当然是无数男子梦寐以求的好运气了。

“桃花运”这个词语的形成大约也和流传已久的一个桃花的故事有关。



南朝宋刘义庆写过一部《幽明录》，其中记载了一个很著名的“桃花运”的故事。

相传在东汉明帝永平五年（公元62年），剡县两个人到天台山采药，一个叫刘晨，一个叫阮肇，可是走着走着两人迷了路，在山里转了十多天，硬是没找出回家的路。他们带来的干粮早已吃了个精光，正饿得两腿发软的时候，一抬头看到山上有一棵硕大的桃树，已经结了红彤彤的桃子。看着桃儿水灵灵的模样，两人越发觉得饥肠辘辘，顿时有了爬山的动力。于是他们抓着山崖上的藤葛，手脚并用，好不容易才爬到桃树旁边，大啖了一通甜爽可口的桃子之后，感觉肚子也吃饱了，体力也充沛了，于是悠哉游哉顺着一条山中的小溪下山。正走着走着，竟然迎面遇到两位姿容绝世的妙龄女子，盛情邀请他们去家里做客。刘晨、阮肇欣然跟随她们前往，只见女子的居所华美温馨，侍婢环绕，饮食精美细致。刘、阮二人饱餐一顿后，女子又捧上美酒，一群同样年轻美貌的女孩子笑意盈盈地过来，每人手上拿着几个桃子，对那两位女子说：“咱们特来庆贺你们喜得佳婿啊！”

刘、阮二人在困境中忽然遇到这样美妙的事，自然是又惊又喜，于是留在女子家中，如同新婚夫妻一般度过了十来天。不过神仙般的日子虽然舒适惬意，刘、阮二人毕竟惦念家人，他们入山采药已经差不多个把月了，杳无音讯，还不知家人怎么着急呢，于是向两位女子告辞，女子却依依不舍地说：“郎君和我能够相遇相识，本是上天赐予的缘分，又何必念念不忘家乡呢？”她们眼神忧郁，语气忧伤，刘、阮二人也不忍心就这样突然辞去，便在山中又逗留了一些日子。

直到第二年春天，桃花再次盛开的时候，刘、阮二人思家的情绪越来越浓厚，这一次，他们不顾女子的苦苦挽留，执意要回家探望亲人。临走时，他们安慰女子说：“我们回家去看看，安顿好家人后，很快就会

再回来和你们相聚的。咱们只是暂别，并非永诀，何必如此伤心呢？”

女子挽留不住归心似箭的刘、阮二郎，只好按照来时的路再将他们送出山去。

刘、阮二人终于回到了他们居住的村庄，然而，令他们大跌眼镜的是：他们曾经熟悉的小山村除了山水依旧碧绿、桃花依旧粉红之外，房舍、村民都已经大异其貌。他们拦住好几个村民一问，彼此都不认识，就这样走走问问，好不容易碰到一个和他们同姓的村民，仔细一问，竟然已是他们的第七世孙。这个村民依稀还记得老一辈曾经传说过：他们村是有这么两个祖先上山采药，从此未归，于是有人说可能是采药的时候摔死在山崖中了，有人说只怕是在深山里迷路饿死了，有人说会不会是碰到神仙升天了……反正时间隔得越久，越是传得神乎其神。

刘、阮二人这才恍然大悟，他们遇到的那些女子并非凡人，她们是山中的神仙！这一段人仙恋爱的浪漫传说竟然是因为一棵桃树而结缘。他们也这才明白：山中一日，世间一年，他们苦苦思念的家乡早已不再属于他们。晋太元八年（公元383年），刘、阮二人突然再次失踪，大家纷纷传说：山中的桃花源才是他们真正的归宿……

刘、阮桃源遇仙虽然只是一个神话故事，但“桃源”“桃源洞”“桃花洞”“桃源遇仙”却成了后来诗词中频繁化用的典故，用来比喻邂逅的传奇爱情经历或者浪漫的约会地点。因此在中国古典诗词中，“桃源”意象拥有了两个特殊的象征意义：一个是陶渊明《桃花源记》奠定的隐士传统；另一个则是刘、阮桃源遇仙奠定的爱情传统。被誉为宋词之集大成者的词人周邦彦曾写下过这样旖旎的词句：“昨夜里，又再宿桃源，醉邀仙侣。”（《芳草渡·别恨》）就是引用了刘晨、阮肇桃源遇仙的典故来指代朦胧浪漫的爱情经历。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桃花之美，首先美